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 Yuan Holdings Limited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3)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新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收益	4	42,239	45,432
銷售成本		(37,100)	(39,362)
毛利		5,139	6,07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5	598	496
行政開支		(4,399)	(4,346)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		(264)	(14)
經營溢利	6	1,074	2,206
財務收入	7	110	51
財務成本	7	(688)	(761)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虧損)，扣除稅項		137	(750)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新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未經審計)
除所得稅前溢利		633	746
所得稅開支	8	(372)	(529)
期間溢利		<u>261</u>	<u>217</u>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72	2
非控股權益		(11)	215
		<u>261</u>	<u>217</u>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自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所產生匯兌差額		(338)	163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		339	(171)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益		30	597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31</u>	<u>589</u>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03	591
非控股權益		(11)	215
		<u>292</u>	<u>806</u>
每股盈利(以每股新加坡分列示)			
基本及攤薄	9	<u>0.0256</u>	<u>0.0002</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新元 (未經審計)	千新元 (經審計)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2,642	22,984
投資物業		2,390	2,390
於合營企業投資	11	2,329	2,162
其他金融資產		90	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0	7
		<u>47,651</u>	<u>27,633</u>
流動資產			
存貨		923	1,069
貿易應收款項	12	9,924	9,277
合約資產	15	37,462	43,86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689	2,33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612	3,897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11,403	16,239
		<u>66,013</u>	<u>76,68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	14	7,249	13,080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3,091	5,370
合約負債	15	91	92
即期所得稅負債		1,225	910
銀行借款	13	38,002	21,161
租賃負債		247	330
		<u>49,905</u>	<u>40,943</u>
流動資產淨值		<u>16,108</u>	<u>35,74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3,759</u>	<u>63,373</u>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經審計)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3	381
銀行借款	13	2,064	1,779
租賃負債		2,370	2,397
撥備		734	730
		<u>5,381</u>	<u>5,287</u>
資產淨值		<u>58,378</u>	<u>58,086</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1,915	1,915
股份溢價		15,475	15,475
重估儲備		586	586
其他儲備		10,413	10,413
匯兌儲備		456	425
保留盈利		26,890	26,618
		<u>55,735</u>	<u>55,432</u>
非控股權益		<u>2,643</u>	<u>2,654</u>
權益總額		<u>58,378</u>	<u>58,086</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37 Kranji Link, Singapore 728643。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從事開展土木工程項目。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W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 (「WGI BVI」)，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伍天送先生、伍泐速先生、伍泐華先生及伍美霖女士(統稱「控股股東」)。

2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亦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元」)呈列。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本公司董事認為港元(「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原因為就本公司本身的營運、投資及融資活動而言，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選擇新元為呈列貨幣乃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活動都在新加坡進行，並以新元計值。

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該等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除外。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董事認為，本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涉及本集團而對本集團產生的相關影響。根據初步評估，本公司董事預計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不會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指本公司檢討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的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基於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除所得稅後溢利評估表現，並將所有業務納入為單一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透過新加坡營運公司從事土木工程項目的一般建築項目。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資料集中於營運公司之整體經營業績，此乃由於本集團之資源整合，並無獨立之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所有活動(若干合營企業者除外)均在新加坡進行，且本集團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新加坡。因此，並無呈列地域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四名(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三名)客戶單獨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該等客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的收益概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客戶1	8,310	16,678
客戶2	6,846	8,915
客戶3	不適用*	6,734
客戶4	6,217	不適用*
客戶5	4,521	不適用*
	<u>42,239</u>	<u>45,432</u>

* 未披露來自該客戶的相應收益，乃由於僅該收益並未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

4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以下收益來源中隨時間推移及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貨物及服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合約工程所得收益	33,545	37,419
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	3,942	4,660
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	2,785	2,129
銷售貨物及研磨廢料	1,967	1,224
	<u>42,239</u>	<u>45,432</u>
確認收益：		
隨時間推移	40,272	44,208
於某一時間點	1,967	1,224
	<u>42,239</u>	<u>45,432</u>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其他收入：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27	36
物業的租金收入(附註(a))	240	167
政府補助(附註(b))	109	134
工作場所安全及健康獎	24	24
銷售太陽能發電板產生的電力及可再生能源證書	149	–
其他	1	7
	<u>550</u>	<u>368</u>
其他收益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50	67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	(4)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附註17)	–	65
匯兌虧損淨額	(2)	–*
	<u>48</u>	<u>128</u>
	<u><u>598</u></u>	<u><u>496</u></u>

* 少於1,000新元

附註：

- (a) 本集團將其一項租賃物業的若干區域分租以收取租金。管理層認為，該等分租區域不可獨立出售，而相應的租金收入並不重大。相關租賃物業主要被本集團用作倉庫，並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 (b)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政府補助是新加坡政府為扶持本地實體和社群而提供的一般獎勵及補貼，如提高漸進式加薪補貼計劃、育兒假計劃、年長員工就業補貼、企業所得稅回扣現金補助等(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企業發展補助金、年長員工就業補貼、提高漸進式加薪補貼計劃、育兒假計劃等)。該等獎勵及補貼以現金支付的形式授予，且該等補助概無附帶任何未實現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6 經營溢利

期間經營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列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4,311	5,687
分包費用	11,145	12,851
場地費用	2,062	1,762
核數師酬金	106	1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69	3,34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13,604	12,874
保險開支	725	432
	<u>725</u>	<u>432</u>

7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財務收入		
利息來自：		
— 銀行存款	91	28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9	23
	<u>110</u>	<u>51</u>
財務成本		
利息來自：		
— 銀行借款	615	681
— 租賃負債	60	68
— 恢復成本折現轉回	13	12
	<u>688</u>	<u>761</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即期稅項		
— 本期間 — 新加坡(附註(d))	734	635
遞延稅項		
— 本期間	<u>(362)</u>	<u>(106)</u>
所得稅開支	<u>372</u>	<u>529</u>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增值稅。此外，於本公司向其股東派發股息時亦不會徵收開曼群島預扣稅。
- (b)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並無應課稅收入，故並無計提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c)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d)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加坡所得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17%(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通過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千新元)	<u>272</u>	<u>2</u>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064,000</u>	<u>1,064,000</u>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數目指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64,000,000股。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並無發行在外的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及 樓宇 (附註(a)及 (b)) 千新元	汽車 (附註(b)) 千新元	電腦、 辦公設備及 家具及配件 (附註(b)) 千新元	廠房及 機械 (附註(b)) 千新元	翻新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未經審計)						
期初賬面淨值	12,532	5,991	202	4,165	94	22,984
添置	19,579	1,916	41	1,534	-	23,070
撤銷	-	-	-*	-*	-*	-*
出售	-	(43)	-	-*	-	(43)
折舊(附註6)	(1,354)	(874)	(90)	(1,013)	(38)	(3,369)
期末賬面淨值	<u>30,757</u>	<u>6,990</u>	<u>153</u>	<u>4,686</u>	<u>56</u>	<u>42,642</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47,131	19,605	1,520	19,091	938	88,285
累計折舊	(16,374)	(12,615)	(1,367)	(14,405)	(882)	(45,643)
賬面淨值	<u>30,757</u>	<u>6,990</u>	<u>153</u>	<u>4,686</u>	<u>56</u>	<u>42,642</u>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計)						
期初賬面淨值	15,110	5,265	252	3,690	151	24,468
添置	243	2,395	129	2,349	18	5,134
撤銷	-	(13)	-*	(4)	-	(17)
出售	-	(57)	-	(3)	-	(60)
折舊(附註6)	(2,821)	(1,599)	(179)	(1,867)	(75)	(6,541)
期末賬面淨值	<u>12,532</u>	<u>5,991</u>	<u>202</u>	<u>4,165</u>	<u>94</u>	<u>22,984</u>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9,177	18,068	1,482	17,853	950	67,530
累計折舊	(16,645)	(12,077)	(1,280)	(13,688)	(856)	(44,546)
賬面淨值	<u>12,532</u>	<u>5,991</u>	<u>202</u>	<u>4,165</u>	<u>94</u>	<u>22,984</u>

* 少於1,000新元。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由以下各項組成：
- (i) 位於新加坡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固定租期為14至35年(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該等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剩餘租期約為6個月至30年(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至31年)；
 - (ii)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向業主租賃位於新加坡的若干土地，租期約為兩年(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及
 - (iii) 租賃土地及樓宇增加約19,511,000新元，與收購位於18 Chin Bee Drive Singapore 619865的物業租賃(其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開始)有關。
- (b) 租賃安排項下的使用權資產，若為自有資產，則在相應的相關資產中呈列。
- (c)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約28,368,000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33,000新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作為本集團銀行借款的擔保(附註13)。
- (d)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賬面值分別約為4,475,000新元及2,528,000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94,000新元及2,189,000新元)的汽車及廠房及機械已就若干銀行借款作抵押。有關資產已抵押作為相關融資的擔保(附註13)。

本集團自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銷售成本	3,051	2,993
行政開支	318	352
	<u>3,369</u>	<u>3,345</u>

11 於合營企業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經審計)
期／年初	2,162	1,932
應佔期間／年度溢利／(虧損)，扣除稅項	137	(125)
應佔期間／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30	355
期／年末	<u>2,329</u>	<u>2,162</u>

以下載列本集團的合營企業。該等合營企業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並透過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間接持有。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業務地點	佔所有者權益的 百分比(%)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計)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
			SWG Alliance Pte. Ltd. (「SWG」) 及其附屬公司(附註i)	新加坡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附註ii)	新加坡	新加坡	40	40

附註：

- (i) SWG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預製混凝土、水泥或人造石料以及製造瀝青及石礦產品。
- (ii)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主要從事與土木工程行業有關的機器及設備的分銷及租賃業務。

所有合營企業均採用權益法於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入賬。

本集團並無承諾向該等合營企業提供資金(如有要求)，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與本集團於該等合營企業的權益有關的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10,380	9,112
— 關聯方	8	521
	<u>10,388</u>	<u>9,633</u>
減：減值撥備	(464)	(356)
	<u>9,924</u>	<u>9,277</u>

本集團授予第三方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三十至四十五天。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經審計)
少於三十天	7,655	7,116
三十一至六十天	553	839
六十一至九十天	1,060	524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646	152
一百二十一至三百六十五天	197	699
超過一年	277	303
	<u>10,388</u>	<u>9,633</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使用年期 預期信貸 虧損一並 無信貸減 值 千新元	使用年期 預期信貸 虧損一 出現信 貸減值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7	105	142
計提減值	18	202	220
撥回減值	—	(6)	(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計)	55	301	356
計提減值	—	143	143
撥回減值	(9)	—*	(9)
動用減值	—	(26)	(2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46</u>	<u>418</u>	<u>464</u>

* 少於1,000新元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13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經審計)
銀行借款—有抵押	<u>40,066</u>	<u>22,940</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約32,569,000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896,000新元)的銀行借款為浮動利率借款，年利率介乎2.70%至5.45%(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4%至6.30%)。

經計及按要求償還條款，本集團之借款償還期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經審計)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38,002	21,161
一年以上兩年之內	1,341	1,106
兩年以上五年之內	723	673
	<u>40,066</u>	<u>22,940</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樓宇的賬面值、租賃安排項下持有的汽車及廠房及機械、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本公司所提供公司擔保以及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的股東的個人擔保(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作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加權平均利率為3.32%(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3%)。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

債權人授予的信貸期介乎三十至一百五十天。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6,879	12,634
— 關聯方	2	8
	<u>6,881</u>	<u>12,642</u>
應付保留金		
— 第三方	368	438
	<u>7,249</u>	<u>13,080</u>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經審計)
少於三十天	5,731	9,394
三十一至六十天	700	1,475
六十一至九十天	79	652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156	588
一百二十一至三百六十五天	178	450
超過一年	37	83
	<u>6,881</u>	<u>12,642</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付保留金約368,000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8,000新元)預期將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償付。

15 合約資產／(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經審計)
合約工程保留金	1,830	1,308
未開票合約收益	35,841	42,637
	<u>37,671</u>	<u>43,945</u>
減：減值撥備	(209)	(79)
	<u>37,462</u>	<u>43,866</u>
合約資產	<u>37,462</u>	<u>43,866</u>
合約負債	<u>(91)</u>	<u>(92)</u>

客戶持有預期於下列期間結算之保留金：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	<u>1,830</u>	<u>1,308</u>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分別為約46,809,000新元及329,000新元。

所有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主要來自合約工程以及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年內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變動乃由於特定項目的進度及若干項目的進度付款申請獲批准的時間所致。

合約工程保留金根據相關合約條款結算。於未經審計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合約工程保留金根據經營週期分類為流動資產。保固責任期屆滿前，該等合約工程保留金分類為合約資產，期限為工程實際完工日起一至五年。合約資產的相關金額為無抵押及無利息，並於保固責任期屆滿後重新劃分為貿易應收款項。保固責任期用於保證所執行之建設服務符合商定的規格，而有關保證不能分開購買。發放保留金的條款及條件視各合約而有所不同，乃依據實際完成或保固責任期屆滿而定。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對已完工但尚未開票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原因為該權利須待客戶對本集團所完成建築工程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而該工程正待客戶認可。當該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通常於本集團取得客戶對所完成建築工程的認可的時間)，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將該等合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原因為本集團預期於正常經營週期將其變現。

16 股本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計)	<u>0.01</u>	<u>2,000,000,000</u>	<u>20,000</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u>0.01</u>	<u>2,000,000,000</u>	<u>20,000</u>
	股份數目	千港元	千新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計)	<u>1,064,000,000</u>	<u>10,640</u>	<u>1,915</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u>1,064,000,000</u>	<u>10,640</u>	<u>1,915</u>

17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本集團以代價38,000港元(相當於約6,000新元)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章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章德集團」)的全部股權，該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從事建材貿易。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完成，自此章德集團不再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不再合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售事項的影響概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經審核)
銀行現金	1
貿易應收款項	928
其他應收款項	243
貿易應付款項	(1,16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5)
	<hr/>
出售負債淨額	(5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65
	<hr/>
總代價	<u>6</u>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出售附屬公司的代價38,000港元(相當於約6,000新元)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四日收取。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新元 (經審核)
以銀行及手頭現金收取的代價	6
減：已出售銀行現金	(1)
	<hr/>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u>5</u>

1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9 其後事件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及截至本中期業績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根據新加坡貿易及工業部(「貿易及工業部」)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二日公佈，建築業按年增長6%，增速高於第一季4.9%的增幅。此增長受公營及私營部門建築活動產出增加所推動。經季度性調整後，建築業較上季成長5.7%，較上一季2.0%的收縮有所反彈。儘管該行業面臨勞動力成本上升及全球經濟不確定性等持續挑戰，但它正越來越多地利用數碼化及先進的建築技術以提高效率、生產力及永續性。

業務回顧及前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及收益結構維持不變。本集團的業務(若干合營企業者除外)位於新加坡，而其經營收益及溢利僅來自新加坡境內提供的合約工程。本集團以總承建商或分包商身份積極參與私營及公營部門的項目，而收益主要來自(i)有關安裝電力電纜、電訊電纜(包括ISP工程及OSP工程)及下水道的合約工程(通過運用如明挖或非開挖等方法)；(ii)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iii)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及(iv)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且有多項因素影響表現。這些包括持續的全球經濟不確定性、營運成本上升及利率波動。這些外部壓力可能會繼續影響本集團的利潤率及營運效率。面對可能影響我們整體利潤率的挑戰，本集團在開展業務時保持謹慎並採取審慎態度，其包括(i)新授項目處於初期階段，進展較慢；(ii)受市場標準推動以及為完成我們項目的履約義務而導致的人力需求增加，留才與招聘成本不斷上升；及(iii)目前不穩定的利率環境可能會給本集團的借款成本帶來上行壓力。該等不利因素已影響本集團於新加坡的經營。儘管面臨這些挑戰，於二零二五年一月至二零二五年六月，本集團仍獲得約216.1百萬新元的新項目。本集團訂單總額約634.9百萬新元，項目預計於二零二九年完工。

本集團業務策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維持不變。展望未來，本集團將(i)密切監察全球經濟走勢及市場行情，及時採取措施提高其營運及生產效率；(ii)持續憑藉其堅實往績及實證技能等優勢競標公營及私營部門項目；(iii)優先考慮節約現金；(iv)採納緊縮成本控制措施；(v)積極參與投標新項目以鞏固本集團市場地位；及(vi)於物色業務機會時審慎行事。

進行中項目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35個進行中項目，包括33個正在進行的電力電纜安裝項目及兩個電訊電纜安裝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726.2百萬新元，其中約91.3百萬新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確認為收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個進行中項目，包括26個正在進行的電力電纜安裝項目及兩個電訊電纜安裝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514.1百萬新元，其中約95.2百萬新元已確認為收益)。餘額將根據相關完成階段於隨後期間確認為本集團的收益。

財務回顧

以下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分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貨品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千新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合約工程所得收益		
— 電力	27,109	36,772
— 電訊	6,436	647
小計	33,545	37,419
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	3,942	4,660
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	2,785	2,129
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	1,967	1,224
總計	42,239	45,432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5.4百萬新元減少約3.2百萬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2.2百萬新元，相當於減少約7.0%。該減少乃主要歸因於：

- (i) 合約工程收益減少約3.9百萬新元，乃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a) 電力電纜安裝項目收益減少約9.7百萬新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收益的項目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進展較慢；及(b) 電訊電纜安裝項目的收益略為增加約5.8百萬新元，原因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收益的一個項目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所進展；
- (ii) 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的收益減少約0.7百萬新元；
- (iii) 租賃汽車的收益增加，導致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的收益略微增加約0.7百萬新元；及
- (iv) 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的收益略微增加約0.7百萬新元。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9.4百萬新元減少約2.3百萬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7.1百萬新元，相當於減少約5.8%。該減少與上文所述收益減少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1百萬新元減少約1.0百萬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1百萬新元，而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4%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2%。毛利及毛利率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合約工程及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所得收益減少，原因如上文所述。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5百萬新元增加約0.1百萬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6百萬新元，主要歸因於銷售太陽能發電板產生的電力及可再生能源證書約0.1百萬新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3百萬新元增加約0.1百萬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4百萬新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約0.1百萬新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淨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4,000新元增加約250,000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64,000新元。該轉變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賬齡超過15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增加約134,000新元；及(i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約116,000新元所致。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主要指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1,000新元增加約59,000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0,000新元。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指與銀行借款、租賃負債及恢復成本折現轉回有關的利息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61,000新元略微減少約73,000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88,000新元，其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利率下降。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虧損)，扣除稅項

分佔合營企業溢利／(虧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佔合營企業虧損約0.8百萬新元增加約0.9百萬新元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佔合營企業溢利約0.1百萬新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約0.1百萬新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即期稅項增加約0.1百萬新元及遞延稅項抵免增加約0.2百萬新元的淨影響所致。

期間溢利

鑒於上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純利約261,000新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純利約217,000新元，即增加約44,000新元。該增加乃由於上述原因造成。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公司股份以股份發售方式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此後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發生變化。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主要歸因於其業務營運的營運資金。本集團的主要流動資金來源包括業務營運產生的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股東的股本注資及借款。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640,000港元，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064,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流動資產結餘淨值以及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分別約為16.1百萬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7百萬新元)及約11.4百萬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2百萬新元)。本集團繼續實施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本集團的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以新元及港元計值，一般存放於若干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

本集團旨在通過利用可供動用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款維持資金的靈活彈性，並定期監控目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本集團維持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於任何時候滿足其流動資金需求。

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借款以及租賃負債)為約42.7百萬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7百萬新元)，均以新元列值。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7.5百萬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百萬新元)的銀行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而約32.6百萬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9百萬新元)的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之借款並無通過任何利率金融工具進行對沖。借款的到期狀況及利率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3。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73.1%(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2%)。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7.1百萬新元所致。銀行借款增加與收購位於18 Chin Bee Drive Singapore 619865的物業租賃有關，其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開始。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債務淨額(即租賃負債與銀行借款，扣除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除以總資本(即淨債務及總權益)計算。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約為33.7%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i)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約7.1百萬新元；及(ii)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銀行借款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7.1百萬新元。銀行借款增加與收購位於18 Chin Bee Drive Singapore 619865的物業租賃有關，其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開始。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名下公平值約2.4百萬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百萬新元)的投資物業、賬面值約28.4百萬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百萬新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賬面值分別約4.5百萬新元及2.5百萬新元的根據租購承諾持有的汽車及廠房及機械(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百萬新元及2.2百萬新元)及約1.6百萬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百萬新元)的有抵押銀行存款已抵押以獲得銀行借款。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購置廠房及設備以及汽車產生資本開支約23.1百萬新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百萬新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買廠房及機械及汽車的資本開支已於報告期末訂約但未於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確認，約為1.2百萬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百萬新元)。

或有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保險公司及銀行出具以擔保完成項目的履約保證約23.3百萬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百萬新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有根據外籍勞工僱傭法(工作准證)規例第12條作出的擔保金約2.2百萬新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百萬新元)。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業績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惟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的通函有關非常重大收購事項有關物業租賃的租賃要約(其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開始)除外。

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借款、租賃負債、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以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本集團管理層管理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新加坡，收益及銷售成本主要以新元計值，而新元為本集團所有營運公司的功能貨幣。

然而，由於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保留約85,000港元，該款項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預計外匯風險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因此並無採用對沖工具。本集團將持續監控其外幣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672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4名)全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薪金、工資及其他員工福利、供款以及退休計劃)約為13.6百萬新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9百萬新元)。

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薪酬待遇，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一般而言，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水準乃視乎彼等各自的資格、職位及資歷而定。本集團有一個年度審計系統以評估僱員表現，此構成決定加薪、花紅及晉升的依據。此外，本集團亦為新加坡僱員支付中央公積金。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董事酬金時已計及董事表現及市場標準，並獲得董事會批准。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本集團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本公司定期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並不知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的情況。本公司將不時向董事重申並提示彼等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須遵守的程序、規則及要求。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主要股東、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促成本集團業務成功的額外獎勵。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因此，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競爭權益

本公司控股股東、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於除本集團的業務以外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本公司庫存股份)。

審計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業績未經審計，但審計委員會已經審閱。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並無異議。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weiyuanholdings.com>)刊載。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天送

新加坡，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伍天送先生及伍泐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晨東先生、李穎然小姐及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